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ineStone 鼎石

Pinestone Capital Limited

鼎石資本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未經審核收益約13,200,000港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6,900,000港元減少約3,700,000港元或約為22%。該減少主要由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配售及包銷服務收入減少約1,700,000港元（2025年6月30日：8,900,000港元），當中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債券配售活動。該減少亦部分歸因於放債及其他貸款服務的利息收入減少，於2026年6月30日降至約2,300,000港元（2025年6月30日：4,100,000港元）。
- 本集團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的六個月內錄得未經審核淨溢利約2,800,000港元，而2025年同期則錄得未經審核淨虧損約3,700,000港元。由淨虧損轉為淨溢利的主要原因為合規、專業及代理費用以及其他開支大幅減少，綜合導致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其他經營開支大幅減少約3,600,000港元（2025年6月30日：16,1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的財務表現亦受惠於孖展融資服務的增長，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產生收益合共6,900,000港元（2025年6月30日：3,200,000港元）。此外，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證券經紀服務的佣金收入增長逾一倍至約1,400,000港元（2025年6月30日：600,000港元）。
-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4.28港仙（2025年6月30日：每股虧損9.91港仙）。
-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2025年6月30日：無）。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25年同期未經審核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4	13,191	16,875
其他收入	6	224	506
佣金及費用開支		(73)	(1,057)
僱員福利開支		(6,539)	(3,947)
折舊		(346)	(6)
其他經營開支		(3,591)	(16,055)
財務成本		(46)	—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2,820	(3,684)
所得稅開支		—	—
期內溢利／(虧損)		2,820	(3,684)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	—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2,820	(3,684)
		港仙 (經重列)	港仙 (經重列)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	10	4.28	(9.9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6年6月30日

		於2026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380	1,726
無形資產		500	500
存放於證券交易所及結算所的法定存款		205	205
投資於聯營公司		10,000	10,000
遞延稅項資產	12	4,524	6,47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483	7,483
		<u>24,092</u>	<u>26,391</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3	117,244	88,217
應收貸款	14	22,722	41,650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456	1,496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4	4
可收回稅項		1,953	1,953
代客戶持有的銀行信託結餘		69,841	7,339
現金及銀行結餘		38,191	41,812
		<u>251,411</u>	<u>182,47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6	71,550	6,44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72	1,247
合約負債	17	—	355
租賃負債		733	713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3,300	3,300
		<u>76,255</u>	<u>12,062</u>
流動資產淨值		<u>175,156</u>	<u>170,409</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199,248</u>	<u>196,800</u>

		於2026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773</u>	<u>1,145</u>
資產淨值		<u>198,475</u>	<u>195,655</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1	24,364	24,364
儲備		<u>174,111</u>	<u>171,291</u>
權益總額		<u>198,475</u>	<u>195,655</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於2025年1月1日	8,121	199,993	(4,866)	(64,876)	138,372
與擁有人之交易：					
— 配售 [#]	1,624	12,669	—	—	14,293
期內溢利／(虧損)	—	—	—	(3,685)	(3,68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3,685)	(3,685)
於2025年6月30日	<u>9,746</u>	<u>212,662</u>	<u>(4,866)</u>	<u>(68,561)</u>	<u>148,981</u>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於2026年1月1日	24,364	258,371	(4,866)	(82,214)	195,655
期內溢利／(虧損)	—	—	—	2,820	2,820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2,820	2,820
於2026年6月30日	<u>24,364</u>	<u>258,371</u>	<u>(4,866)</u>	<u>(79,394)</u>	<u>198,475</u>

* 於報告期末，該等結餘的總額指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儲備」。

[#] 本公司於2025年1月13日成功配售合共81,210,000股每股面值0.020港元的新發行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176港元。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前後，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860,000港元。該等所得款項已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用)／產生現金淨額	(3,282)	(13,212)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59	(54)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現金淨額	<u>(398)</u>	<u>14,294</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3,621)	1,02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41,812</u>	<u>15,929</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38,191</u></u>	<u><u>16,957</u></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u><u>38,191</u></u>	<u><u>16,957</u></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鼎石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主板**」)上市。

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自2025年7月28日起，其主要營業地點已遷至香港中環干諾道中88號南豐大廈16樓1608室。

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證券經紀服務、證券抵押借貸服務(包括孖展融資及放債服務)、其他借貸服務以及配售及包銷服務。

本公司母公司為Group Target Limited(「**Group Target**」)，其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董事認為Group Target亦為本公司最終母公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報表於2026年8月28日獲董事批准及授權刊發。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

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之全部資料，因此應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除採納於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述編製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須使用可影響政策應用以及本年度截至現在為止所呈報之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之金額之若干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於編製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2025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3. 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2026年1月1日開始期間生效並因而與此等中期財務報表有關的新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與計量(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卷

4.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證券經紀服務、證券抵押借貸服務、其他借貸服務以及配售及包銷服務。本集團主要業務於期內確認的收益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附註)		
—證券經紀服務所得佣金收入	1,357	580
—配售及包銷服務所得收入	1,676	8,927
—手續費收入	962	49
	3,995	9,556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		
—孖展融資服務所得利息收入	6,916	3,213
—放債服務所得利息收入	2,280	4,105
	13,191	16,874

附註：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客戶合約收益為3,995,000港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9,556,000港元)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5. 分部資料

(a) 營運分部資料

向執行董事（即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整體財務資料。該等資料不包括特定產品或服務線或地區的溢利或虧損資料。因此，執行董事已釐定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可報告分部，即提供證券經紀服務、證券抵押借貸服務以及配售及包銷服務。執行董事按合計基準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b) 地區分部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地點乃位於香港。因此，管理層決定本集團以香港為其註冊地。

本集團來自客戶的所有收益均來自香港的業務，而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因此，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主要客戶（分別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的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客戶I	不適用	不適用
客戶II	不適用	不適用
客戶III	不適用	不適用
客戶IV	不適用	不適用
客戶V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不適用—不適用乃由於來自客戶所產生的收益少於本集團相關期間之收益的10%。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最大客戶（客戶I）收益約1,200,000港元，約佔本集團總收益13,200,000港元的約9.2%。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最大客戶（客戶I）收益約1,000,000港元，約佔本集團總收益16,900,000港元的約5.9%。

6.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59	246
託管收入	165	260
	<u>224</u>	<u>506</u>

7. 除所得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456	379

8. 所得稅開支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 利得稅	—	—

本集團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本集團指定的合資格實體首2,000,000港元溢利的利得稅稅率為8.25%，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則按16.5%繳稅。利得稅兩級制的不合資格實體之溢利將按16.5%的稅率繳稅。

9.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2025年6月30日：無）。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u>2,820</u>	<u>(3,684)</u>
	2026年 股份數目 (經重列) 千股	2025年 股份數目 (經重列) 千股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65,844</u>	<u>37,181</u>

計算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所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基於附註20所載期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供比較審閱的過往期間內，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據此重列。於2026年8月25日，根據於2026年6月5日授出的一般授權配售7,890,000股新股份已完成。截至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據此重列。

由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並無存在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任何開支（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12.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證券買賣及孖展融資所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 (附註a)		
— 孖展客戶 (附註b)	131,301	102,217
— 結算所 (附註c)	204	261
	<u>131,505</u>	<u>102,478</u>
減：虧損撥備 (附註d)	<u>(14,261)</u>	<u>(14,261)</u>
	<u>117,244</u>	<u>88,217</u>

附註：

- (a) 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結算期限為交易日期後兩個營業日（「T+2」）。
- (b) 孖展客戶須抵押證券抵押品予本集團，方可取得證券交易的信貸融資。授予孖展客戶之信貸資金額乃參考本集團認可的證券折讓市值釐定。應收孖展客戶的孖展貸款乃屬即期或須於孖展客戶面臨追收按金時因應要求償還。由於董事認為，鑒於證券買賣及孖展融資的業務性質使然，賬齡分析並無意義，故並無披露應收孖展客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

為管理信貸風險，當應收孖展客戶的結欠貸款相對證券抵押品之比例水平（「抵押品比率」）已達警戒水平，本集團將要求孖展客戶存入額外金錢或證券以維持其孖展賬戶，或出售證券抵押品以減低風險。

除以上所述外，本集團可能實施其他信貸增強措施，包括與孖展客戶制定一般少於一年期間的還款時間表，透過存入現金或相等市價之證券分期結算其未償還結餘。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概無撇銷任何貿易應收款項（2025年6月30日：無）。

- (c) 應收結算所(即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的貿易應收款項為即期，指證券買賣業務產生的待決交易，且一般按照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規定於「T+2」日到期。
- (d) 證券買賣及孖展融資業務所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於2026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1月1日	14,261	26,378
於損益中扣除的減值虧損	—	5,536
折現回撥	—	—
撇銷為不可收回的金額	—	(17,653)
	<u>14,261</u>	<u>(17,653)</u>
結餘	<u>14,261</u>	<u>14,261</u>

13. 應收貸款

	於2026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放債所得應收貸款	29,729	48,657
減：貸款撥備	<u>(7,007)</u>	<u>(7,007)</u>
	<u>22,722</u>	<u>41,650</u>

附註：

- (i) 應收貸款包括若干個人或企業借款人，貸款條件明確且借款期通常長達一年。由於該等定期貸款通常在到期前一次性償還，其於貸款期間不會逾期。
- (ii) 應收貸款包括本集團證券交易業務的孖展客戶已(1)與本集團訂立證券抵押協議，將若干證券或證券組合抵押為抵押品，並存入借款人管理的指定託管賬戶；或(2)承諾將資產淨值維持於以持有的證券之市值或於借款人管理的指定孖展賬戶內的現金計算的特定金額。

應收貸款亦包括其他放債服務的客戶，彼等以其他種類的資產作為抵押或財務資源。

於2026年6月30日，應收貸款按介乎12%至34.8%的固定利率計息。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概無撇銷任何應收貸款(2025年6月30日：無)。

- (iii) 放債業務所產生的應收貸款的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於2026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1月1日	7,007	26,667
於損益中扣除的減值虧損	—	4,444
折現回撥	—	644
撇銷為不可收回的金額	—	(24,748)
結餘	<u>7,007</u>	<u>7,007</u>

14. 代客戶持有的銀行信託結餘

就本集團證券買賣業務而言，本集團於認可金融機構開設獨立信託賬戶以持有客戶款項。本集團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客戶款項單獨分類為流動資產，並已確認貿易應付款項下各自應付現金及孖展客戶的相應結餘，理由為本集團須對客戶款項的損失或錯用負責，且本集團現時並無可強制執行的權利使用存款抵銷有關應付款項。

15.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證券買賣所產生的貿易應付款項：		
— 現金客戶	50,632	4,719
— 孖展客戶	20,918	1,728
	<u>71,550</u>	<u>6,447</u>

證券買賣業務所產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結算期限為交易日期後兩個營業日（「T+2」）。證券買賣所產生的貿易應付款項於「T+2」期間屬即期，而於「T+2」期間後尚未償還者則須於提出要求時償還。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應付孖展及現金客戶款項包括應付若干關聯方款項結餘。此等結餘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9。

16.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為本集團就諮詢服務已收取的款項，預期將於未來12個月內確認為收益。

17. 承擔

資本承擔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2025年12月31日：無)。

18. 或然負債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5年12月31日：無)。

19.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下列重大交易。

- (a)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錄得任何與關聯方的證券交易、金錢或其他有抵押借貸業務交易。
- (b)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概無任何證券買賣交易所產生的應付董事及與董事有關連人士結餘計入貿易應付款項(附註15)。
- (c) **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期內，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4,734	2,451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68	44
	<u>5,772</u>	<u>2,495</u>

20. 股本

法定及已發行股份

	面值 港元	普通股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 股份合併(附註3)	0.020	25,000,000,000 (23,750,000,000)	500,000 —
於2025年12月31日	0.400	1,250,000,000	500,000
於2026年6月30日	0.400	1,250,000,000	500,000
	面值 港元	普通股數目	金額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0.020	406,070,100	8,121
配售股份(附註(1))	0.020	81,210,000	1,624
於2025年6月30日 股份合併(附註2)	0.020	487,280,100 (462,916,095)	9,745 —
供股(附註3)	0.400 0.400	24,364,005 36,546,008	9,745 14,619
於2025年12月31日	0.400	60,910,013	24,364
於2026年6月30日	0.400	60,910,013	24,364

附註：

- (1) 於2025年1月13日，本公司已成功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81,210,000股新發行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176港元。本公司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後，籌集約13,86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已用於一般營運資金及增強本集團財務狀況。
- (2) 於2025年8月14日，股東於同日舉行的特別股東大會上通過一項有關股份合併的普通決議案。根據股份合併，本公司的法定股份數目按每二十(20)股合併為一(1)股合併股份的比例減少至1,250,000,000股，每股面值0.40港元，其中487,280,100股已於2025年8月18日起合併為24,364,005股。
- (3) 於2025年10月15日，本公司成功透過以每持有兩(2)股現有股份獲發三(3)股供股股份的基準按每股供股股份1.66港元發行合共36,546,008股股份。已發行股份總數增加至60,910,013股。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相關開支後)分別約為60,700,000港元及57,6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提供訂製服務，包括證券經紀、證券抵押借貸服務（包括孖展融資及放債）、其他有抵押借貸以及配售及包銷服務。自本公司以配售（「**配售**」）方式成功上市以來，本集團之業務營運並無重大變動。

2026年上半年，香港股市疲弱，表現遜於美國、日本、台灣及南韓等全球主要市場。事實上，香港股市的表現不一且兩極化，傳統股票與IPO新股票的表現迥異。基準恒生指數自2025年12月30日收市報25,631點，下跌約11%或約2,750點至2026年6月30日收市報22,881點。IPO市場在新上市發行人數量及所籌集資金規模方面，均創下五年新高，協助85家新發行人籌集2,099億港元。受惠於IPO集資及企業活動，整體市場流動性得以提升。2026年首六個月的平均每日成交額為2,830億港元，較2025年首六個月的2,402億港元增長18%。儘管表現欠佳，投資者仍積極投資被低估的股票，尤其是新能源技術、半導體或AI相關企業。

展望未來，香港股市似乎將迎來重估，並為投資者提供豐富的投資機會。然而，受伊朗與美國在霍爾木茲海峽爆發的軍事衝突不斷升級、因通脹憂慮導致油價持續高企，以及為遏制通脹而實施的加息措施等因素影響，市場很可能持續波動，並出現起伏。本公司將採取審慎策略，專注於並善用我們的服務組合，同時為現有及潛在客戶審慎開拓新服務。

於回顧期內，我們確認證券經紀服務所得佣金收入、證券抵押借貸服務（包括孖展融資及放債）及其他有抵押借貸服務所得利息收入以及配售及包銷服務所得收入。

證券經紀服務

於2026年上半年，我們的證券經紀服務表現令人滿意。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證券經紀服務所得佣金收入約為1,400,000港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580,000港元增加約133%。我們證券經紀服務的佣金收入連續第二年上升，增幅顯著。美國與中國之間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以及美國和以色列對伊朗採取的軍事行動，加劇香港股市的波動，使其動盪不定，惟股市已展現出超凡韌性。受惠於首次公開募股（IPOs）持續興盛所帶動的資金湧入，交易量有所改善。除開拓新客戶群外，我們亦一直專注於鞏固客戶關係。於2026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定義，本集團擁有235個活躍證券賬戶（相較於2025年12月31日：201個活躍證券賬戶）。本公司樂觀預期，我們的證券經紀服務將在2026年下半年繼續受惠於此上升趨勢。

證券抵押借貸服務

證券抵押借貸服務仍為我們的核心收益來源。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儘管本集團在孖展融資、放債及其他有抵押貸款服務方面的表現不一，仍能取得令人滿意的業績。

來自證券抵押借貸服務的利息收入上升至約9,200,000港元，較2025年同期錄得的7,300,000港元增加約1,900,000港元或約26%。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的六個月，孖展融資服務呈現顯著增長，而放債及其他有抵押貸款服務則下挫，主要由於兩名企業借款人已贖回其貸款，導致報告期間收到的貸款利息減少。

(a) 孖展融資服務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孖展融資服務表現令人滿意。孖展融資服務所得利息收入較2025年同期約3,200,000港元倍增至約6,900,000港元。由於客戶需求日益增長，對本集團的孖展融資服務需求亦顯著上升。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客戶的交易量及成交額均有所增加。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孖展融資的每月平均貸款賬面結餘約為133,900,000港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月平均值約74,000,000港元增加約81%。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孖展融資貸款賬面結餘價值約為131,300,000港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則為75,200,000港元。

(b) 放債及其他有抵押借貸服務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放債及其他有抵押借貸服務所得收益約2,300,000港元，較2025年同期約4,100,000港元減少約44%。減少乃由於兩家企業客戶贖回其貸款，導致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呈報的貸款利息減少。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錄得應收貸款總額約22,700,000港元，而於2025年6月30日則為53,300,000港元。目前，本集團已取得三筆貸款，按介乎12.0%至34.8%的固定利率計息。視乎借款人的需求及質押資產的實際品質而定，本集團樂觀認為，2026年下半年借款人的需求將會增加。

配售及包銷服務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進行了5項配售及包銷活動，相較之下，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則進行了(14)項配售活動。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已確認的費用收入約為1,700,000港元(2025年6月30日：8,900,000港元)。報告期內並無進行任何債券配售，乃收入大幅下降的原因。於2026年，中國中央銀行加強對地方政府融資平台發行債券的審查並收緊相關限制。據報導，中國已進一步收緊市政債券發行限制，以降低與地方政府債務相關的風險。監管機構對債券發行採取更嚴格且審慎的監管。此外，於報告期內，我們的客戶更偏好企業活動或股份配售，而非債券配售。我們預期，相較於債券，對股票更為偏好的趨勢將在2026年下半年持續。鑒於本集團的財務實力，本集團已做好充分準備，將受惠於公眾對首次公開募股(IPOs)及配售活動日益增長的投資興趣，繼而推動我們的配售服務，提升我們的財務表現。

配售及包銷服務收益

	截至2026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截至2025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配售及包銷證券所得費用收入	1,676	1,040
配售債券所得代理費收入		7,887
收入總額	<u>1,676</u>	<u>8,927</u>

期內溢利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淨溢利約2,800,000港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未經審核淨虧損約3,700,000港元。由淨虧損轉為淨溢利的主要原因，在於合規、專業及代理費用，以及其他開支大幅減少，綜合導致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其他營運開支大幅減少至約3,600,000港元（2025年6月30日：16,1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的財務表現亦因孖展融資服務的增長而獲得提振，該服務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共產生收益6,900,000港元（2025年6月30日：3,200,000港元）。此外，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證券經紀服務的佣金收入增長逾一倍，達約1,400,000港元（2025年6月30日：600,000港元）。

展望

展望2026年下半年，香港股市似乎有望迎來溫和復甦，乃得益於企業盈利改善、資金流入增加、相較於其他市場估值偏低，以及對中國經濟復甦前景可期。另一方面，全球各地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利率走勢以及通脹率飆升，可能產生不利影響，導致市場充滿不確定性並出現劇烈波動。鑒於此等不確定性與波動，本集團將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並在經營業務時採取審慎保守的策略。本集團將持續拓展客戶群、提升服務品質，並審慎地將業務多元化拓展至其他服務領域。

證券經紀服務

作為本公司核心證券經紀服務的補充，本公司正積極推動第1類（證券交易）受規管活動的戰略升級，以涵蓋虛擬資產交易。我們目前正就全面的業務計劃修訂案落實細節，以正式提交予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藉此解除我們牌照中對傳統證券的限制。在進行此項監管申請的同時，管理層正積極物色並規劃與證監會持牌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的合作關係，以建立可靠的統括賬戶架構或執行經紀安排。我們的營運重點主要集中於基礎設施整合，特別為審核證監會批准的第三方供應商，以確保嚴格隔離客戶的數位資產，符合法定要求。

證券抵押借貸服務

證券抵押借貸持續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分部，為本集團帶來重大貢獻。鑒於客戶對資金需求日益增長，本集團於2026年7月29日建議根據一般授權進行新股份配售。建議配售事項將包括12,182,002股新股份，每股價格為5.22港元。倘配售事項得以全面完成，扣除相關開支後，本公司估計將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60,400,000港元。本公司擬動用約24,200,000港元以擴展其孖展融資服務，及約6,000,000港元用於其放債及其他有抵押貸款服務。此額外資金將強化本集團的財務資源，以滿足對證券抵押借貸服務日益增長的需求，並將令本集團能夠在考慮當前市場狀況及本集團財務能力的前提下，為合資格及符合條件的客戶評估並提供孖展融資及放債服務。

配售及包銷服務

本集團一直與數家上市發行人就參與／包銷部分企業活動的可能性進行磋商。本公司預期，2026年下半年針對配售及包銷活動的需求將持續增加。

資產管理及投資諮詢服務(第4及第9類)

本公司正透過探索基金部署的最佳架構並擴大市場覆蓋範圍，積極推動其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我們目前重點專注於研究最適合承接機構及私人資本的投資工具，並特別著重於結合香港有限合夥基金框架與其他離岸及在岸基金架構。此項計劃涉及全面的法律及稅務分析，以確保我們即將推出的基金具備高營運效率並符合監管要求。在進行此等架構規劃的同時，我們正積極擴展企業網絡，以擴大我們的投資諮詢服務規模。我們正積極與家族辦公室、高淨值人士及機構合作夥伴接洽，以建立戰略性分銷渠道，並推出量身訂製的投資組合諮詢解決方案，以滿足財富管理生態系統不斷演變的需求。

效率及成本管理

本集團將持續監測並實施各項成本削減措施。本集團持續評估在專業及合規費用、薪金或薪酬支出以及代理費等範疇的成本控制成效與相關措施。管理層已檢視此等範疇內成本削減措施的成效與效率。

儘管自疫情以來，香港整體經濟及香港股票市場的表現已穩步改善，本集團的證券經紀服務及放債或其他抵押借貸服務仍然面臨風險，包括應對來自競爭對手的激烈競爭，以及因問題借款人而產生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將採取審慎的態度，應對未來的風險與挑戰。本集團將持續鞏固與客戶的關係，密切監控本集團的營運狀況、客戶的質押資產、我們的服務組合，並在出現相關商機時，審慎推出新服務以創造協同效益。

本集團將審慎採取措施，運用AI應用與實施，以提升本集團的競爭力、降低風險、提高營運效率並節省成本。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證券經紀服務所得佣金收入	1,357	580
配售及包銷服務所得收入	1,676	8,927
手續費	962	50
	<u>3,995</u>	<u>9,557</u>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		
－孖展融資服務所得利息收入	6,916	3,213
－放債服務所得利息收入	2,280	4,105
	<u>13,191</u>	<u>16,875</u>

本集團之收益主要來自(i)證券經紀服務所得佣金收入；(ii)證券抵押借貸服務、其他有抵押借貸服務所得利息收入；及(iii)配售及包銷服務。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總收入約為13,200,000港元（2025年6月30日：16,900,000港元），較2025年同期減少約3,700,000港元或約22%。減少主要歸因於債券配售或代理費顯著下降。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債券代理費7,900,000港元。儘管債券代理費不足，本集團仍錄得5項股份配售活動，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4項股份配售活動。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證券經紀服務的佣金收入增加約134%至約1,400,000港元（2025年6月30日：580,000港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證券抵押借貸服務的利息收入增加約26%至約9,200,000港元（2025年6月30日：7,300,000港元）。增長乃由於孖展融資利息收入上升，該項收入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達6,900,000港元（2025年6月30日：3,200,000港元）。此增長部分被放債服務利息收入下降所抵銷，該收入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為2,300,000港元（2025年6月30日：4,100,000港元）。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僱員福利開支約6,500,000港元，較2025年同期增加約2,600,000港元或約67%（2025年6月30日：3,900,000港元）。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以及員工薪金、福利及津貼。於2026年報告期間，額外員工的招聘是導致員工福利成本上升的主要因素。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僱用31名僱員（2025年6月30日：21名僱員）。

其他經營開支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其他經營開支約為3,600,000港元，佔開支總額約35%（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100,000港元，相當於約80%）。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開支總額約為10,100,000港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約為20,000,000港元（開支總額僅包括僱員福利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其他經營開支大幅減少，乃由於合規、專業及代理費，以及其他經營及行政開支均有所下降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計提所得稅開支撥備（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期內溢利／（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25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溢利／（虧損）	<u>2,820</u>	<u>(3,684)</u>
期內對賬溢利／（虧損）	<u><u>2,820</u></u>	<u><u>(3,684)</u></u>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淨溢利約2,800,000港元，而2025年同期則錄得未經審核淨虧損約3,700,000港元。

2025年8月股份合併後供股餘下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5年8月18日，繼股份合併後，本公司建議進行供股，基準為每兩(2)股合併股份配發三(3)股供股股份，認購價為每股供股股份1.66港元。股份合併包括本公司已發行及未發行股本中的每二十(20)股現有股份合併為一股(1)每股面值0.40港元的合併股份。於此等股份當中，24,365,005股合併股份（已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股款）已發行。於股份合併後，36,545,008股供股股份已發行及配發。扣除開支後，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7,600,000港元。

以下載列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及預期使用時間表。

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 千港元	於2025年	於截至	於2026年	於2026年
		第四季度前 全數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的原定 預期時間表 千港元	2025年 12月31日止 第四季度前 所得款項 淨額的 實際用途 千港元	6月30日 所得款項 淨額的 未動用用途 千港元	第四季度前 動用全數 所得款項 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千港元
孖展融資	35,000	35,000	50,000	零	不適用
放債	15,000	15,000	—	零	不適用
收購虛擬資產牌照公司	5,300	200	200	5,100	5,100
營運資金	2,300	2,300	2,300	零	不適用
總計	<u>57,600</u>	<u>52,500</u>	<u>52,500</u>	<u>5,100</u>	<u>5,100</u>

* 本集團仍有5,100,000港元用於收購虛擬資產牌照公司。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以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撥資經營所需資金。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6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流動資產	251,411	182,471
流動負債	<u>76,255</u>	<u>12,062</u>
流動比率(倍) (附註i)	3.30	15.13
資本負債比率(倍) (附註ii)	<u>0.01</u>	<u>0.01</u>

附註：

(i)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ii) 資本負債比率乃按租賃負債(包括即期及非即期租賃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錄得流動比率約3.30倍(2025年12月31日：15.13倍)。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維持穩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達約38,200,000港元(2025年12月31日：41,800,000港元)。本集團有租賃負債約1,500,000港元(2025年12月31日：1,900,000港元)。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維持偏低的資本負債比率約0.01倍(2025年12月31日：0.01倍)。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營運、資本開支及其他資金需求均以內部營運及一般營運資金撥資。

董事認為，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的財務資源足以支持及維持其業務及營運。儘管如此，本集團亦會在出現適當機遇時考慮其他融資活動。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為港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交易均以港元（「港元」）計值。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集資活動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集資活動。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6年7月29日，本公司與鼎石證券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以進行配售事項，根據一般授權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配售最多12,183,002股每股面值0.40港元的新股份，配售價為每股5.22港。每股配售股份5.22港元的配售價較：(i)於配售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6.52港元折讓約19.94%；及(ii)緊接配售協議日期前股份在聯交所所報最後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每股約3.77港元溢價約38.46%。

本公司擬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擴展提供孖展融資服務、放債服務及申請虛擬資產牌照以及擴展本集團AI應用的落地實施。

配售事項已於2026年8月25日完成。於12,182,002股最高數目股份當中，合共7,890,000股新配售股份已成功配售予六名獨立承配人，相當於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11.5%。扣除相關開支後，本公司成功籌集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為約40,200,000港元及約39,100,000港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增加至68,800,013股股份。

本公司擬將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39,100,000港元按以下方式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將予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預期時間表
1. 提供孖展融資服務	約15,650,000港元 (40%)	於2027年6月30日或之前
2. 提供放債及其他抵押借貸服務	約3,900,000港元 (10%)	於2027年6月30日或之前
3. 申請虛擬資產牌照及擴展AI應用的落地實施	約15,650,000港元 (40%)	於2027年12月31日或之前
4. 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約3,900,000港元 (10%)	於2027年12月31日或之前

董事會認為，配售事項將擴大大公司股東基礎及資本基礎。此外，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將加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作未來發展。因此，董事會認為配售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收購或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資產抵押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任何資產。

資本承擔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6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及／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及／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擁有與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的相同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下列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一節及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相聯法團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均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各自之配偶及18歲以下之子女）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6年6月30日，主要股東（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中：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附註	總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額之概約 百分比(%)
Group Target Limited	直接實益擁有	1	5,760,000	9.46
ULTIMATE VANTAGE GROUP LIMITED	直接實益擁有	2	4,841,813	7.95
			=====	=====

附註：

1. Group Target Limited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由盧維興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盧維興先生被視為持有5,760,000股股份之實益擁有人，相當於本公司於2026年6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60,910,013股中約9.46%。盧維興先生為本公司聯席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2. ULTIMATE VANTAGE GROUP LIMITED由曾文靈先生擁有100%權益，而曾文靈先生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60,910,013股中4,841,813股股份的唯一實益擁有人。ULTIMATE VANTAGE GROUP LIMITED於2025年4月25日將其實益擁有人變更為曾文靈先生。曾文靈先生被視為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約7.9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於2026年6月30日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中。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股份（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合共有31名員工（2025年12月31日：25名）。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根據有關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職責、責任、經驗、技能、需付出的時間及本集團的業績而釐定，並參照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酬而制定。僱員依據各自的表現、市場表現、本集團的整體溢利及可資比較市場水平收取月薪及酌情花紅。除薪金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公積金供款、醫療保險、其他津貼及福利。本集團已增聘四名員工，以藉助現有產品吸引更多業務，並拓展服務範圍。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乃一項股份獎勵計劃，旨在(i)基於本集團利益激勵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僱員、行政人員、高級人員及董事及任何顧問、諮詢人、代理、客戶及董事會全權認為將對或已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人士）；及(ii)吸引及留聘現時或將會為本集團長遠增長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或以其他方式與彼等維持持續的業務關係。前購股權計劃的期限已於2025年6月12日屆滿。自前購股權計劃屆滿以來，概無進一步購股權計劃獲授出。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授出購股權，且前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3章第13.13條至第13.16條之規定，並無提供墊款予聯屬方或關聯實體。此外，於回顧財政期內，根據上市規則第13.17條，我們的主要股東並未抵押本公司任何股份。

於回顧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制定及實施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規定的守則條文，以確保決策過程及業務經營均受到適當的規管。本公司將繼續審閱其企業管治常規，以提升其企業管治水平、符合日益複雜之監管要求，並達致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之更高期望。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之操守守則（「**交易規定準則**」）。

各董事承認於報告期間以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止已遵守交易規定準則。在此期間，概無向本公司報告任何不合規之事宜。

競爭權益

於2026年6月30日，概無董事、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與或有可能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3條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時合共由三名成員組成，所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振業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其餘成員分別為劉基力先生及黃俊鵬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公司財務申報程序、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及監察持續關連交易。審核委員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第D.3.3條審閱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並確認有關業績之編製已遵守本公司採納之適用會計準則及慣例及聯交所之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附註：*黃振業先生自2026年8月10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李鎮彤先生 (聯席主席)

張嘉兒女士

王涵先生 (於2026年6月30日辭任並由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盧維興先生 (聯席主席)

王涵先生 (於2026年6月30日調任)

劉鎮雄先生 (於2026年6月30日辭任)

盧林先生 (於2026年6月30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基力先生

黃俊鵬先生

鄭文彬先生 (於2026年6月30日辭任)

姜天萃女士 (於2026年6月30日辭任)

*黃振業先生 (於2026年8月10日獲委任)

承董事會命
鼎石資本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鎮彤

香港，2026年8月28日